



微信号: PX-SMART-TECHNOLOGY

鹏翔智造

NEEQ:872360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yuan PX Smart Technology Stock Co., 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年1月19日，股份公司设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同时，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以及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

2017年10月31日，公司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鹏翔智造，证券代码：872360。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是鹏翔智造发展史上的里程碑和新起点，标志着鹏翔智造在进一步规范企业发展、追求企业创新发展和企业品牌增值方面迈上了新台阶。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件

股转系统函〔2017〕6264号

关于同意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挂牌的函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报告》（鹏翔智造[2017]第1号）及相关文件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相关业务规则，经审查，现同意你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你公司申请挂牌时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按规定中国证监

- 1 -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鹏翔智造	指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安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国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伟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建胜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新产品开发风险	超高压水切割机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同时也是技术创新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对厂商的技术和产品研发水平要求较高。一种新产品从研究开发到试制，最终实现规模化应用并取得市场效益，往往需要一定周期，同时还面临着技术开发和应用失败的风险。
市场开发风险	超高压水切割机采用新型冷态切割工艺，产品应用范围非常广泛，但由于在国内发展时间较短，市场普及率较低，行业尚处于成长初期阶段，需要进行持续和深入的市场开发，需要对客户需求进行深入挖掘，需要对客户加工手段进行引导，因此，行业存在一定的市场开发风险。
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属于技术型行业，制约公司发展的主要瓶颈之一是专业人才缺失，随着行业市场竞争度的提高，行业内对专业人才争夺也不断加剧。如公司专业人才出现流失，不仅造成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下降，还可能导致公司核心技术的泄露，对公司的快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公司2017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为5,042,782.03元，公司采取提前备货再进行销售的经营模式，会导致因市场情况变化少数存货难以直接销售的滞销情况。虽然目前公司存货大部分有订单支持，但如果遇到下游企业违约或产品价格大幅下滑，会导致公司存货进一步积压或出现减值，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经营亏损的风险	2017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24,157.61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较高、管理费用增加了67.49%、销售费用增加了48.90%。公司自2014年投入大量资金用于超高压水射流技术的应用研发，前期研发投入较大，如果不能取得预期业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则公司仍可能面临亏损的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的意识相对薄弱，曾存在未召开定期股东会会议，执行董事和监事未定期向股东会报告工作；监事未切实发挥监督作用；关联交易未经决策审批程序等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李国标直接持有公司50.30%股份，与肖秀萍通过河源市宝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17.54%股份，合计控制公司67.84%股份。李国标和肖秀萍能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经营政策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李国标和肖秀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可利用其控制权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施予重大影响。尽管本公司已经建立起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且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核心经营团队稳定，若李国标和肖秀萍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

	股东带来风险。
税收优惠、政府补助不能持续享受的风险	2016年11月30日，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00106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等相关规定，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公司自2016年1月1日开始按15.00%征收所得税。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25.00%的税率征收所得税，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6,675,449.76元，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在信用政策不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余额仍有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部分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出口的产品主要通过美元进行结算，虽然对于国外客户，公司根据每笔订单或者合同与客户协商确定货款方才发货，但公司的收款时点及收入确认时点始终存在一定的差异。因此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波动，可能会导致公司出现汇兑损益。目前我国人民币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随着我国汇率制度的改革，人民币汇率波动已经成为宏观经济环境的一个新特征。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公司未来销售量、销售收入、营运成本等经营要素的影响。若未来人民币升值将导致企业产品在同等人民币价格水平下的外币价格上升，使得公司被迫降低出口价格或造成产品销售量下降，以人民币计价的销售收入以及净收益也随之下降，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yuan PX Smart Technology Stock Co., Ltd.
证券简称	鹏翔智造
证券代码	872360
法定代表人	李国标
办公地址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兴工大道东边科三路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孔晴晴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62-3600389
传真	0762-3600398
电子邮箱	px-xzb@gdpx-waterjet.com
公司网址	www.gdpx-waterjet.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兴工大道东边科三路 51700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兴工大道东边科三路二楼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7 月 28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11 月 1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C344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C3444 液压和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数控超高压水切割机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7,1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李国标
实际控制人	李国标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600677130229B	否
注册地址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兴工大道 东边科三路	否
注册资本	17,1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单闽、路剑平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2 层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相关要求，2018 年 1 月 15 日起，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351,162.93	9,676,469.01	6.97%
毛利率%	43.59%	40.6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4,157.61	1,971,509.67	-136.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10,413.21	53,855.51	-2,718.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08%	32.2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95%	0.88%	-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3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8,130,699.31	27,402,418.00	2.66%
负债总计	10,757,301.49	9,304,862.57	15.6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73,397.82	18,097,555.43	-4.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2	1.06	-3.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24%	33.9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1.69	2.01	-
利息保障倍数	-1.21	7.98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57.76	1,741,468.16	-128.5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2	2.69	-
存货周转率	1.12	1.0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66%	65.5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97%	51.43%	—
净利润增长率%	-136.73%	8,014.3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7,100,000	17,1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补助	873,658.56
其他符合非经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765.5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17,893.03
所得税影响数	131,637.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86,255.60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鹏翔智造是一家专注于超高压水射流技术应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面向从事玻璃深加工、陶瓷石材、玉石首饰加工等企业提供超高压水切割机械设备、数控水切割机床、水切割机器人等产品。

一般情况下，公司业务开展是从展会开始，展会也是公司获取业务的重要手段之一；从展会中获取订单后，公司将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研发、设计、采购与生产，并开展相应的售后服务。公司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研发模式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超高压水切割设备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电控部件、机械部件和钢材，电控部件包括电线、开关、插头、感应器、连接器等电气元器件，机械部件包括马达、螺母、活塞、阀片、丝杆、滑轨等机械配件。公司对生产所需原材料的供应商进行选择、评价等控制管理，由采购部负责原材料的申购与办理入库。

原材料供应商的资质、原材料质量以及原材料供货的稳定度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质量、排期和下游客户的满意度。为了保证供货端的质量，控制经营风险，公司由采购部主要负责供应商以及原材料的控制。

公司部分产品委外加工，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劳动力不足，公司由采购部主要负责委外加工的工作，公司通过提供技术、管理与原材料给外协厂商加工产品。委外加工产品主要有机械配件、元器件等加工的半成品。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年度生产计划进行标准化产品的生产，同时按销售订单生产非标准化产品。对于标准化产品，公司拥有一套完善的研发、采购与生产流程，按计划进行批量生产。因超高压水切割设备应用范围广泛，下游客户对产品功能、性能、操作方式等方面的要求存在一定差异，需求的个性化特征比较明显，对于非标产品，公司会根据用户要求进行产品研发和规划设计，根据功能部件及非标核心部件编制采购计划，质检部对所有自制件和外购件进行检验，在完成部件的分装、部装和总装后，还要经过调试和检测等程序，最终生产出达到客户要求的成品。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国内直销与国外经销的模式为国内外客户提供超高压水切割自动化设备。国内销售订单主要通过网络、展会、用户推介等形式取得，公司的营销部负责市场需求信息的搜集整理，根据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定制生产标准化产品或非标准化产品。国外经销商获得订单后，通过邮件或者销售订单发送所需产品给公司，公司根据产品属性与类型进行研发和生产，最后配送到外国经销商手中，由经销商进行销售。

公司直销和经销的合作模式、定价机制、信用政策及其结算政策、利益分配机制如下表所示：

直销模式，通过订单方式确定购销关系，由公司直接供货给终端客户。公司对终端客户的销售定价一般按公司统一制定的销售价格，但会根据终端客户采购量差异等因素进行适度的调整。

经销模式，公司与海外经销商以电子邮件或者签订销售订单方式确定之间的销售关系。公司向经销商销售产品的定价原则按照公司统一的销售政策，即产品销售价格按公司统一的销售价格执行，但会根据采购量差异、付款政策等因素进行适度的调整。信用政策及其结算政策，根据每笔订单或者合同与客户协商确定。利益分配机制，按合同售价买断，非产品质量问题，不允许退货。

4、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的是自主研发与联合开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公司设有生产技术部，一方面根据客户需求开展研发工作，另一方面通过存量客户反馈和实地调研工作对现有产品进行改进。此外，公司还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了深厚的产学研战略合作关系。目前合作研究领域和方向主要包括：（1）超高压水切割装备技术转型升级；（2）超高压水切割机器人关键技术与整机研究；（3）基于水切割机器人的全自动生产线研制与产业化；（4）基于云服务的高端装备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公司的研发模式符合产学研一体化发展思路，更加符合市场化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为超高压水切割机。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经营、技术创新等方面严格按照发展规划有序开展，主要通过稳定现有发展，重视完善和拓展市场渠道，合理进行风险把控、资源配置，紧跟市场发展趋势，各方面工作均取得较大成效：

1、稳定现有客户，拓展业务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超高压水切割机的销售，公司围绕主要发展目标，以现有客户为基础，不断开拓新的客户。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 10,351,162.93 元，同比增长 6.97%。

2、核心技术保持领先，研发创新不断加强，生产工艺不断优化，销售模式不断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以直驱式超高压水射流应用技术为产品主线轴，采用产学研合作模式，加强与科研高校的合作、加大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另一方面增大生产、优化生产工艺，技术能力，进一步完善经营管理体系，加大研发、品质、销售、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工作重点。公司增加了市场部门对产品国内外市场的全面推广，公司已于国内外知名度较高的 B2B 平台运营商“百度”、“阿里巴巴”、“made in china ”等公司合作。

3、公司治理有序推进，助推公司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进一步加强规范化治理工作，完善了公司风险控制机制以及各项规章制度。公司继续加强了人力资源整合，优化部门结构和人员配置，提高人力资料效率。

(二) 行业情况

《中国制造2025》明确将高端装备创新工程作为政府引导推动的五大工程之一，高端装备作为制造业的高端领域，一直是国际竞争的焦点。超高压水切割机作为一种新型的冷态切割装备，产品技术含量高，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高端装备制造业的范畴，且符合《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理念，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行业。

超高压水切割机作为一种新型的冷态切割工艺，其最显著的特点之一是切割材料的广泛适应性，几乎可以切割任何材料。从实际应用情况来看，超高压水切割机目前主要应用于金属材料、玻璃、石材陶瓷、汽车内饰件、复合材料、广告标识制作等加工行业；在造纸、服装加工、皮革、橡胶、木材、电子芯片、食品工业等诸多领域，虽然超高压水切割技术已被国际主流厂商及科研机构的试验证明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但受市场推广及厂商对新产品研发进程等因素制约，超高压水切割机产品在该类领域的应用

几乎还是空白，目前只有零星客户通过合作开发方式零星使用超高压水切割机产品进行材料加工。未来随着市场对产品认知度的不断提升，以及主流厂商们针对不同行业特点不断开发出适用的新产品，超高压水切割机的应用领域必将进一步拓展，下游客户范围持续扩大，市场空间巨大。

公司近年来一直加大研发投入，开展产学研合作，提高产品性能，研究开发新产品。用以满足不同行业、不同产品、不同加工工艺的需求。提高品牌的知名度，提高产品的占有率，维持公司在国内水射流技术领域的领先地位。在政府相关政策的扶持下，公司将会有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851,480.87	13.69%	3,379,487.20	12.33%	13.97%
应收账款	6,675,449.76	23.73%	5,274,986.21	19.25%	26.55%
存货	5,042,782.03	17.93%	5,408,529.10	19.74%	-6.76%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2,875,020.12	10.22%	2,698,328.60	9.85%	6.55%
在建工程	2,322,878.25	8.26%	3,247,293.00	11.85%	-28.47%
短期借款	7,000,000.00	24.88%	4,750,000.00	17.33%	47.37%
长期借款	0	0%	0	0	0%
资产总计	28,130,699.31	-	27,402,418.00	-	2.6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较上期末金额增加 47.37%，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扩大生产规模，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向工商银行河源分行进行贷款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351,162.93	-	9,676,469.01	-	6.97%
营业成本	5,838,596.49	56.41%	5,742,143.87	59.34%	1.68%
毛利率%	43.59%	-	40.66%	-	-
管理费用	4,268,312.33	41.24%	2,548,410.51	26.34%	67.49%

销售费用	1,176,042.58	11.36%	789,827.01	8.16%	48.90%
财务费用	414,637.29	4.01%	241,874.93	2.50%	71.43%
营业利润	-1,172,329.65	-11.33%	42,824.33	0.44%	-2,837.53%
营业外收入	359,924.67	3.48%	2,260,817.20	23.36%	-84.08%
营业外支出	59,690.20	0.58%	4,155.75	0.04%	1,336.33%
净利润	-724,157.61	-7.0%	1,971,509.67	20.37%	-136.7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销售费用比去年同期增长 48.90%，主要系展厅装修费摊销增加、广告费用增加以及新建福建销售点的费用增加导致。
- 2、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长 67.49%，主要系本期新三板挂牌中介费用和装修费摊销增加所致。
- 3、财务费用同比去年同期增长 71.43%，主要系公司存在海外销售，结算主要以美元为主，2017 年美元中间价持续走低，导致本年度汇兑损失增加。
- 4、营业外收入同比去年同期减少 84.08%，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小所致。
- 5、营业外支出同比去年同期增长 1336.33%，主要系本期缴纳增值税滞纳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351,162.93	9,672,681.83	7.01%
其他业务收入	0	3,787.18	-100%
主营业务成本	5,838,596.49	5,742,143.87	1.68%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设备收入	9,628,525.12	93.02%	8,937,033.94	92.36%
配件收入	722,637.81	6.98%	735,647.89	7.60%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国内收入	8,298,660.75	80.17%	7,199,331.69	74.40%
出口收入	2,052,502.18	19.83%	2,477,137.32	25.6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 公司收入构成较 2016 年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州保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1,025,641.03	9.91%	否
2	Phu Son Technology 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	687,080.33	6.64%	否
3	ELITE CONNECTION MARKETING PTE LTD.	681,078.70	6.58%	否
4	Radatherm Pty. Ltd	670,953.03	6.48%	否
5	惠州保均玻璃材料有限公司	650,000.00	6.28%	否
合计		3,714,753.09	35.8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河源市晖翔精密制品有限公司	619,658.12	14.75%	否
2	河源市丰源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483,939.33	11.52%	否
3	河源春云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300,000	7.14%	否
4	东莞市台银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259,835.81	6.18%	否
5	深圳市锦尚合科技有限公司	246,759.49	5.87%	否
合计		1,910,192.75	45.4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57.76	1,741,468.16	-12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039.16	-10,781,841.26	92.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5,247.49	12,227,679.75	-84.75%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128.50%。主要系 2017 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往来款及其它流入减少以及 2017 年度期间费用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92.26%。主要系 2017 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 2016 年度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了 84.75%，主要系 2016 年公司收到股东的投

资款，本期没有相关的流入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公司执行该准则对报告期无影响。

2、财政部 2017 年度，财政部颁布《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规定，对于该规定影响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

3、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利润表中增加项目“其他收益”，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第十一条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	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新修订的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

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的政府补助进行了梳理，即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报告期内，公司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 517,658.56 元，变更后减少当期营业外收入 517,658.56 元，增加其他收益 517,658.56 元。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企业积极履行企业公民应尽的义务，扩大生产经营，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尊重债权人、员工、客户和供应商以及其他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积极推进跟各方沟通和合作，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目前机构设置较为合理，股权结构清晰，公司稳健发展，重大事项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公司管理团队、技术研发团队、和营销团队人员稳定，同时超高压水切割的竞争优势显著，随着自身技术的不断提升和完善，水切割在金属材料、玻璃、石材陶瓷、汽车内饰件、复合材料、广告标识制作等领域的应用将进一步深化，同时在造纸、服装加工、皮革、橡胶、木材、电子芯片、食品工业等新的应用领域将得到广泛的拓展，因此，超高压水切割机行业的市场发展前景良好。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风险。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 是 ☒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新产品开发风险

超高压水切割机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同时也是技术创新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对厂商的技术和产品研发水平要求较高。一种新产品从研究开发到试制，最终实现规模化应用并取得市场效益，往往需要一定周期，同时还面临着技术开发和应用失败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继续加大技术开发和研发投入以争取新产品能够顺利研发成功；另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市场的了解和把控，力争新产品能够按照计划及市场态势顺利实现新产品的成功生产和销售。

(二)、市场开发风险

超高压水切割机采用新型冷态切割工艺，产品应用范围非常广泛，但由于在国内发展时间较短，市场普及率较低，行业尚处于成长初期阶段，需要进行持续和深入的市场开发，需要对客户需求进行深入挖掘，需要对客户加工手段进行引导，因此，行业存在一定的市场开发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时刻关注市场动态，及时完善营销策略，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和服务质量。

(三)、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属于技术型行业，制约公司发展的主要瓶颈之一是专业人才缺失，随着行业市场竞争度的提高，行业内对专业人才争夺也不断加剧。如公司专业人才出现流失，不仅造成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下降，还可能导致公司核心技术的泄露，对公司的快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将推进优化的薪酬体系并进行激励方案，对于重要人员将给予有吸引力的薪酬。对于办公环境建设，公司也投入了较多资源，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不断提高公司后勤服务水平。另外一方面，公司也持续推进人力资源的管理能力建设，完善人才队伍管理制度，保障人才队伍的稳定和吸引优秀人员不断加入公司团队。

(四)、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为 5,042,782.03 元，公司采取提前备货再进行销售的经营模式，会导致因市场情况变化少数存货难以直接销售的滞销情况。虽然目前公司存货大部分有订单支持，但如果遇到下游企业违约或产品价格大幅下滑，会导致公司存货进一步积压或出现减值，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加强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的流程管理，压缩产品生产周期；另一方

面，加强存货管理，逐步加强材料的采购与管理的各项控制，提高存货周转效率，将存货规模控制在合理水平，并及时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

(五)、公司经营亏损的风险

2017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24,157.61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较高、管理费用增加了67.49%、销售费用增加了48.90%。公司自2014年投入大量资金用于超高压水射流技术的应用研发，前期研发投入较大，如果不能取得预期业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则公司仍可能面临亏损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现有的超高压水切割设备毛利率相对较高，公司在该行业技术较为成熟，具有一定领先优势，在业内具有较好的口碑，且下游客户多为制造行业企业。所以公司将不断推广新研制产品，提高毛利率，并且将在进一步巩固原有业务的同时，将通过优化工艺、节能改造、提高管理水平等系列措施，逐步降低生产成本。

(六)、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的意识相对薄弱，曾存在未召开定期股东会会议，执行董事和监事未定期向股东会报告工作；监事未切实发挥监督作用；关联交易未经决策审批程序等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管理层将不断的学习，提高公司治理的要求，力争使管理制度跟上公司发展的速度。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李国标直接持有公司50.30%股份，与肖秀萍通过河源市宝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17.54%股份，合计控制公司67.84%股份。李国标和肖秀萍能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经营政策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李国标和肖秀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可利用其控制权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施予重大影响。尽管本公司已经建立起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且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核心经营团队稳定，若李国标和肖秀萍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制定

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后期将不断加强公司治理的规范化，通过内部控制与外部审计等多重手段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保障公司合理运营，避免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八)、税收优惠、政府补助不能持续享受的风险

2016年11月30日，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00106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等相关规定，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公司自2016年1月1日开始按15.00%征收所得税。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25.00%的税率征收所得税，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自身管理能力，合理制定资金使用计划，优化产品结构，继续拓展市场和客户，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并实现经营业绩的提升，以减少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对公司所产生的影响。

(九)、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6,675,449.76元，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在信用政策不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余额仍有可能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部分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和《备用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杜绝现金收款，降低资金管理风险。

(十)、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出口的产品主要通过美元进行结算，虽然对于国外客户，公司根据每笔订单或者合同与客户协商确定货款方才发货，但公司的收款时点及收入确认时点始终存在一定的差异。因此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波动，可能会导致公司出现汇兑损益。目前我国人民币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随着我国汇率制度的改革，人民币汇率波动已经成为宏观经济环境的一个新特征。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公司未来销售量、销售收入、营运成本等经营要素的影响。若未来人民币升值将导致企业产品在同等人民币价格水平下的外币价格上升，使得公司被迫降低出口价格或造成产品销售量下降，以人民币计价的销售收入以及净收益也随之下降，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针对此风险，公司已在销售过程中重视应收账款的回收和风险控制，加大应收账款的监督及催款执行力度，同时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制定了应收账款的财务管理及内

控制制度，防范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尽量减少坏账损失的发生。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460,000.00	452,014.08
总计	460,000.00	452,014.08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向关联方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租赁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兴工大道东边科三路一栋办公楼用于办公，一栋宿舍楼用于员工使用，房租每月 37,667.84 元，全年不超过 46.00

万元。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国标，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李国标、肖秀萍、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	提供保证、抵押	2,000,000.00	是	-	-
李国标、肖秀萍、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	提供保证、抵押	5,000,000.00	是	-	-
李国标、肖秀萍、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	提供保证、抵押	2,500,000.00	是	-	-
总计	-	9,50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拓宽公司业务范围，促进可持续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本次关联交易将推进公司技术创新进程，提升自主创新开发能力，对公司长远经营发展有积极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公司当时处于未挂牌状态，无法进行临时报告信息披露。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国标和肖秀萍，挂牌前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公司或其子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2）如果公司或其子公司未来的业务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业务有可能形成竞争，本人承诺公司或其子公司有权按照自身情况和意愿，采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允许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本人存在同业竞争的控股子公司的股权、资产；要求本人在限定的时间内将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股权、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果本人获得了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资产、股权

或业务机会，本人将授予公司或其子公司对该等资产、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及对该等业务机会的优先参与权，公司或其子公司有权随时根据业务经营发展需要行使该优先选择权，将上述资产和业务全部纳入公司或其子公司。3)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利用控股地位等方式确保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公司或其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并承诺由本人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挂牌前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公司或其子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2)如果公司或其子公司未来的业务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的业务有可能形成竞争，本人承诺公司或其子公司有权按照自身情况和意愿，采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允许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本人存在同业竞争的控股子公司的股权、资产；要求本人在限定的时间内将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股权、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果本人获得了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资产、股权或业务机会，本人将授予公司或其子公司对该等资产、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及对该等业务机会的优先参与权，公司或其子公司有权随时根据业务经营发展需要行使该优先选择权，将上述资产和业务全部纳入公司或其子公司。3)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利用控股地位等方式确保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公司或其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并承诺由本人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履行情况：未违反承诺。

二、关于股权/股份转让真实、合法的承诺

全体股东挂牌前出具了《关于股权/股份转让真实、合法的承诺》，主要内容：“本人接受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股权作为公司的股东，其股份/股权转让的价格是由我们转、受让方根据公司当时及考虑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等各方面因素协商一致确定，并在协商一致后签订了《股份/股权转让协议》。目前，股权转让价款已经支付完毕，并已办理完工商变更备案手续，股份/股权转让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履行情况：未违反承诺。

三、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挂牌前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本承诺出具日后，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鹏翔智造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3)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鹏翔智造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及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履行情况：未违反承诺。

四、关于不存在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实际控制人为李国标和肖秀萍，李国标挂牌前出具了《关于不存在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主要内容为：“截至目前，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履行情况：未违反承诺。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7,100,000	100.00%	0	17,1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600,000	50.30%	0	8,600,000	50.30%
	董事、监事、高管	500,000	2.92%	0	500,000	2.9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7,100,000	—	0	17,1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	---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国标	8,600,000	0	8,600,000	50.30%	8,600,000	0
2	何金祥	500,000	0	500,000	2.92%	500,000	0
3	河源市国标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	0	5,000,000	29.24%	5,000,000	0
4	河源市宝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0	3,000,000	17.54%	3,000,000	0
合计		17,100,000	0	17,100,000	100.00%	17,100,000	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李国标是河源市宝润投资中（有限合伙）的法人。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李国标，基本情况如下：

李国标，男，196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暨南大学，硕士学位。1987 年 11 月至 1989 年 10 月，在广东省河源市水电局，任副站长职务；1989 年 11 月至 1992 年 12 月，在广东省河源市供电局，任生产科科长职务；1993 年 1 月至 1997 年 12 月，在深圳市新神之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师职务；1998 年 1 月至 1998 年 5 月，待业；1998 年 6 月至 2004 年 9 月，在深圳市金鹏强装饰材料加工厂，任总经理；2004 年 10 月至今，在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执行董事职务；2008 年 7 月至 2017 年 1 月，在河源鹏翔超高压水切割机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长职务；2016 年 9 月 30 日至今，在河源市宝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职务；2017 年 1 月至今，在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任职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 月 18 日，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国标和肖秀萍，基本情况如下：

李国标，男，196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暨南大学，硕士学位。1987年11月至1989年10月，在广东省河源市水电局，任副站长职务；1989年11月至1992年12月，在广东省河源市供电局，任生产科科长职务；1993年1月至1997年12月，在深圳市新神之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师职务；1998年1月至1998年5月，待业；1998年6月至2004年9月，在深圳市金鹏强装饰材料加工厂，任总经理；2004年10月至今，在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执行董事职务；2008年7月至2017年1月，在河源鹏翔超高压水切割机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长职务；2016年9月30日至今，在河源市宝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职务；2017年1月至今，在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任职期限为2017年1月19日至2020年1月18日，任期三年。

肖秀萍，女，196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7年7月至2004年4月，创办并经营金鹏强陶瓷加工厂，任经理职务。2004年5月至今，在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任监事职务；2008年7月至今，在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管理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河源分行	2,000,000	5.655%	2017年7月7日-2018年7月6日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河源分行	5,000,000	6.09%	2017年8月22日-2018年8月21日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河源分行	2,500,000	6.09%	2017年7月19日-2017年12月26日	否
合计	-	9,5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李国标	董事长	男	54	硕士	2017.1-2020.1	是
何金祥	董事	男	54	大专	2017.1-2020.1	否
高佳丽	董事、总经理	女	31	本科	2017.1-2020.1	是
孔晴晴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32	大专	2017.1-2020.1	是
李靖青	董事	男	32	大专	2017.1-2020.1	是
张建胜	监事会主席	男	40	中专	2017.1-2020.1	是
谢勇	职工代表监事	男	26	中专	2017.1-2020.1	是
杨国栋	监事	男	45	初中	2017.1-2020.1	是
叶伟琼	财务总监	女	36	大专	2017.1-2020.1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李国标与李靖青是父子关系，董事李靖青与高佳丽是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李国标	董事长	8,600,000	0	8,600,000	50.3%	0
何金祥	董事	500,000	0	500,000	2.92%	0
合计	-	9,100,000	0	9,100,000	53.22%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高佳丽	销售经理	新任	总经理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孔晴晴	总经理秘书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叶伟琼	会计	新任	财务总监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高佳丽，女，198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7月毕业于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12年8月至2016年12月，在河源鹏翔超高压水切割机械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职务；2017年1月至今，在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职务，任职期限为2017年1月19日至2020年1月18日，任期三年。

孔晴晴，女，198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7月年毕业于江西蓝天学院，工商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9年8月至2016年12月，在河源鹏翔超高压水切割机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秘书职务；2017年1月至今，在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董事职务，任职期限为2017年1月19日至2020年1月18日，任期三年。

叶伟琼，女，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专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6年12月在东莞厚街庆丰五金电子厂任会计职务；2007年1月至2009年12月在东莞市瑞彤家具饰品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职务；2010年1月至2015年4月在东莞市濠鑫五金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职务；2015年5月至2016年8月在河源富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任高级会计职务；2016年9月至2016年12月，在河源鹏翔超高压水切割机械有限公司任会计职务；2017年1月至今，在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职务，任职期限为2017年1月19日至2020年1月18日，任期三年。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17	16
销售人员	2	4
技术人员	4	5
财务人员	2	3
采购人员	2	2
行政管理人员	5	5
员工总计	32	3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3	5
专科	15	16
专科以下	13	13
员工总计	32	3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才引进、招聘

公司一方面通过各种专业的网络招聘平台从社会引进具有高素质、高学历和高能力的人，另一方面通过校园招聘，从高校引入对应专业的毕业生。在人才引进过程中，应聘者要经过严格的笔试与面试两个环节进行筛选，有部门经理初试，公司主管复试的方式正式录用。

2、薪酬政策

公司制定了完善员工薪酬绩效考核体系、根据岗位职责和目标等指标确定工资标准，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同时公司根据员工自身工作能力和综合素质对其规划岗位和发展空间，通过员工自身的努力和公司的帮助，引导员工实现自身的自我价值。公司根据劳动法、地发相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相关规定为员工购买五险一金。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离退休职工承担费用的情况。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1)、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缺陷及改进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断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了董事、监事（包括职工监事），聘请了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同时，还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

(2)、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制度，公司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认真履行股东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3)、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董事会制度。报告期内，

公司共召集了 4 次董事会会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4）、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监事会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共召集了 1 次监事会会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5）、董事会秘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并一致同意聘任孔晴晴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建立，有效的推进了董事会日常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孔晴晴聘任以来，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切实履行职责。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股东的权利及履行相关权利的程序。其中，股东的权利包括：股东享有收益权，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股东享有表决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股东享有参与权，有权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并依法对公司重大事宜进行讨论、表决；股东享有监督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者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股东享有知情权，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相关信息，包括：有权查阅和复印；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卷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有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制定了《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以及投资者利益最大影响的事项如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的决策程序、审批权限、审查内容、风险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并进一步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健全了保护投资者的内部约束机制。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运营治理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三会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

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各种的权利和义务，截止报告期末三会的运作未出现任何违纪违规和重大缺陷行为。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2017年2月20日进行股份制改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重新制定了符合股转系统要求的《河源鹏翔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详细内容见2017年10月31日与公开转让说明书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2017年1月19日召开董事会第一届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国标先生为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高佳丽为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选举孔晴晴为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选举叶伟琼为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总经理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重大信息内部报告控制的议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指定孔晴晴办理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之工商登记事宜的议案》。 2017年4月5日召开董事会第一届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新三板挂牌申报的审计机构的议案的议案》。 2017年5月26日召开董事会第一届第三次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保证的议案》。 2017年6月19日召开董事会第一届第四次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监事会	1	2017 召开监事会第一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建胜先生为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股东大会	2	2017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章程的议案、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监事会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申请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申请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7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保证的议案》。

注：2018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三会程序符合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任职要

求，能够勤勉、诚信的执行三会制度。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上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各部门严格遵守以上制度和公司章程规范运行，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未出现违法违纪现象。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以上制度加强跟投资者的沟通与联络；同时维护公司与证券监管部门、行业协会、媒体以及其他公司和相关机构之间的良好关系，积极维护公司的公共形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及时披露年报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及时回复有关咨询和建议。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积极参与和监督公司各项事务，由于公司发展稳定有序，本年度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监督事务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够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影响公司自主经营的情况。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未超出公司登记的经营范围。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独立的采购、营销、财务等部门，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各项经营业务均不构成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也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或业务上依赖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

(二) 资产独立性

公司的房产、设备等主要资产的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

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均系公司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股东推荐的董事人选均通过《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当选，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都由董事会聘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没有在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公司具有独立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组织机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独立的住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一）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从自身实际情况出发，制定适合企业自身的具体会计核算制度，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工作。

（二）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公司也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三）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有效分析了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和法律风险等的前提条件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完善风险体系。

（四）报告期内未发现管理制度的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暂未发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未发生重大差错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等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CAC 证审字[2018]020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1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单闯、路剑平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CAC 证审字[2018]0206 号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翔智造”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鹏翔智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鹏翔智造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鹏翔智造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鹏翔智造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鹏翔智造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

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鹏翔智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鹏翔智造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单闽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路剑平

中国 天津

2018 年 4 月 13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七、（一）	3,851,480.87	3,379,487.20
货币资金		3,851,480.87	3,379,487.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6,675,449.76	5,274,986.21
预付款项	七、（三）	315,618.50	936,666.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四）	111,546.87	58,202.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五）	5,042,782.03	5,408,529.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996,878.03	15,057,871.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六）	2,875,020.12	2,698,328.60
在建工程	七、（七）	2,322,878.25	3,247,293.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八)	5,462,726.77	3,163,498.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九)	210,531.78	46,593.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	1,262,664.36	3,188,833.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33,821.28	12,344,546.54
资产总计		28,130,699.31	27,402,418.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一)	7,000,000.00	4,7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二)	696,788.06	1,044,811.10
预收款项	七、(十三)		44,285.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四)	171,814.26	136,494.71
应交税费	七、(十五)	416,719.70	1,325,786.4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十六)	1,173,386.23	187,233.2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458,708.25	7,488,610.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十七)	1,298,593.24	1,816,25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8,593.24	1,816,251.80
负债合计		10,757,301.49	9,304,862.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十八）	17,100,000.00	17,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十九）	558,013.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二十）	99,755.54	99,755.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一）	-384,371.23	897,799.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73,397.82	18,097,555.4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73,397.82	18,097,555.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130,699.31	27,402,418.00

法定代表人：李国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伟琼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胜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351,162.93	9,676,469.01
其中：营业收入	七、（二十二）	10,351,162.93	9,676,469.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41,151.14	9,633,644.68
其中：营业成本	七、（二十二）	5,838,596.49	5,742,143.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二十三）	94,657.12	87,287.42
销售费用	七、（二十四）	1,176,042.58	789,827.01
管理费用	七、（二十五）	4,268,312.33	2,548,410.51
财务费用	七、（二十六）	414,637.29	241,874.93
资产减值损失	七、（二十七）	248,905.33	224,100.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二十八）	517,658.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2,329.65	42,824.33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九）	359,924.67	2,260,817.20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	59,690.20	4,155.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2,095.18	2,299,485.78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一）	-147,937.57	327,976.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157.61	1,971,509.6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724,157.61	1,971,509.6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4,157.61	1,971,509.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4,157.61	1,971,509.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32

法定代表人：李国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伟琼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胜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39,875.56	5,290,886.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0,693.27	37,978.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753.65	10,962,54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47,322.48	16,291,410.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54,092.95	6,539,815.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4,934.50	1,343,87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8,563.12	540,824.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6,089.67	6,125,43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43,680.24	14,549,94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57.76	1,741,468.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15.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15.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4,054.91	10,751,84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4,054.91	10,781,841.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039.16	-10,781,841.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	12,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0,000.00	27,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50,000.00	14,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4,752.51	322,320.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34,752.51	14,972,32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5,247.49	12,227,679.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841.15	596.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2,009.42	3,187,903.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9,471.45	161,567.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1,480.87	3,349,471.45

法定代表人：李国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伟琼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胜

(四) 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100,000								99,755.54		897,799.89		18,097,555.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00,000								99,755.54		897,799.89		18,097,555.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8,013.51						-1,282,171.12		-724,157.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4,157.61		-724,157.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58,013.51						-558,013.5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58,013.51						-558,013.51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7,100,000.00				558,013.51				99,755.54		-384,371.23	17,373,397.8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00,000.00										-973,954.24		4,126,04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0,000									-973,954.24		4,126,045.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							99,755.54		1,871,754.13		13,971,509.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1,509.67		1,971,509.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0											1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9,755.54		-99,755.54		
1．提取盈余公积								99,755.54		-99,755.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7,100,000.00							99,755.54		897,799.89		18,097,555.43

法定代表人：李国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伟琼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胜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
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07 月 28 日

地址: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兴工大道东边科三路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7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600677130229B

法定代表人: 李国标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 通用设备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和销售: 超高压水射流应用领域设备; 数控水切割机床; 超高压水切割机器人; 超高压水清洗设备; 超高压水灭菌、保鲜设备; 智能装备; 自动化生产线。

(三) 公司历史沿革

1、2008 年 7 月 28 日, 有限公司成立

本公司之前身河源鹏翔超高压水切割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28 日, 由李国标、邝小玲、刘碧坚、李小平 4 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 第一期出资 200.00 万元, 经广东翔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 24 日出具广翔

所[2008]验字第 331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8 年 7 月 28 日，公司办理完毕工商设立手续，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实际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国标	1,530,000.00	1,020,000.00	51.00%	货币
2	邝小玲	489,000.00	326,000.00	16.30%	货币
3	刘碧坚	489,000.00	326,000.00	16.30%	货币
4	李小平	492,000.00	328,000.00	16.40%	货币
5	合计	3,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

201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李国标、邝小玲、刘碧坚、李小平按认缴比例缴足第二期出资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河源市顺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 21 日出具河顺会验字[2011]06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出资后公司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实际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国标	1,530,000.00	1,530,000.00	51.00%	货币
2	邝小玲	489,000.00	489,000.00	16.30%	货币
3	刘碧坚	489,000.00	489,000.00	16.30%	货币
4	李小平	492,000.00	492,000.00	16.40%	货币
5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

2、历次股权变更情况

2011 年 2 月 15 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邝小玲将其持有公司 16.30%股权以人民币 48.90 万元转让给肖秀萍；同意刘碧坚将其持有公司 16.30%股权以人民币 48.90 万元转让给肖秀萍；同意李小平将其持有公司 16.40%股权以人民币 49.20 万元转让给肖秀萍。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实际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国标	1,530,000.00	1,530,000.00	51.00%	货币
2	肖秀萍	1,470,000.00	1,470,000.00	49.00%	货币
3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

2012 年 3 月 22 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1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0.00 万元。本次增资分别由李国标认缴 107.10 万元，实缴 107.10 万元、肖秀萍认缴 102.90 万元，实缴 102.9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河源市顺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 28 日出具河顺会验字[2012]11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增资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实际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国标	2,601,000.00	2,601,000.00	51.00%	货币
2	肖秀萍	2,499,000.00	2,499,000.00	49.00%	货币
3	合计	5,100,000.00	5,100,000.00	100.00%	-

2015 年 11 月 8 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29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00.00 万元。本次增资分别由李国标认缴 2,589.90 万元、肖秀萍认缴 700.10 万元。

增资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实际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国标	28,500,000.00	2,601,000.00	75.00%	货币
2	肖秀萍	9,500,000.00	2,499,000.00	25.00%	货币
3	合计	38,000,000.00	5,100,000.00	100.00%	-

2016 年 3 月 27 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李国标将其持有公司未出资的 40.00% 股权以人民币 0 元转让给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鹏强实业）；同意肖秀萍将其持有公司未出资的 15.00% 股权以人民币 0 元转让给金鹏强实业。

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认缴比例	实际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国标	13,300,000.00	35.00%	2,601,000.00	51.00%	货币
2	肖秀萍	3,800,000.00	10.00%	2,499,000.00	49.00%	货币
3	金鹏强实业	20,900,000.00	55.00%	-	-	-
4	合计	38,000,000.00	100.00%	5,100,000.00	100.00%	-

2016 年 7 月 10 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090.00 万元，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10.00 万元。本次减资由金鹏强实业减少其认缴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2,090.00 万元。

本次减资后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认缴比例	实际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国标	13,300,000.00	77.78%	2,601,000.00	51.00%	货币
2	肖秀萍	3,800,000.00	22.22%	2,499,000.00	49.00%	货币
3	合计	17,100,000.00	100.00%	5,100,000.00	100.00%	-

2016 年 10 月 10 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增加实收资本人民币 350.00 万元，全部由原股东李国标缴纳，本次出资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860.00 万元。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认缴比例	实际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国标	13,300,000.00	77.78%	6,101,000.00	70.94%	货币
2	肖秀萍	3,800,000.00	22.22%	2,499,000.00	29.06%	货币
3	合计	17,100,000.00	100.00%	8,600,000.00	100.00%	-

2016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收到股东李国标缴纳的投资款 350.00 万元。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李国标将其持有公司尚未出资的 7.02%股权以人民币 0 元转让给河源市国标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标科创）；同意李国标将其持有公司尚未出资的 17.54%股权以人民币 0 元转让给河源市宝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宝润投资）；同意李国标将其持有公司尚未出资的 2.92%股权以人民币 0 元转让给何金祥；同意肖秀萍将其持有公司 22.22%股权（其中 7.61%尚未出资）以人民币 249.90 万元转让给国标科创。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认缴比例	实际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国标	8,600,000.00	50.292%	6,101,000.00	70.94%	货币
2	国标科创	3,800,000.00	29.240%	2,499,000.00	29.06%	货币
3	宝润投资	3,000,000.00	17.544%	-	-	-

4	何金祥	500,000.00	2.924%	-	-	-
3	合计	17,100,000.00	100.00%	8,600,000.00	100.00%	-

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增加实收资本人民币 850.00 万元，增加后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710.00 万元，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分别由李国标缴纳 249.90 万元；国标科创缴纳 250.10 万元；宝润投资缴纳 300.00 万元；何金祥缴纳 50.00 万元。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认缴比例	实际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国标	8,600,000.00	50.292%	8,600,000.00	50.292%	货币
2	国标科创	5,000,000.00	29.240%	5,000,000.00	29.240%	货币
3	宝润投资	3,000,000.00	17.544%	3,000,000.00	17.544%	货币
4	何金祥	500,000.00	2.924%	500,000.00	2.924%	货币
3	合计	17,100,000.00	100.00%	17,100,000.00	100.00%	-

本次新资本实缴情况如下：201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收到股东李国标缴纳的投资款 249.90 万元；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收到股东宝润投资缴纳的投资款 300.00 万元；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收到股东何金祥缴纳的投资款 50.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09 日，公司收到股东国标科创缴纳的投资款 250.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收到股东国标科创缴纳的投资款 0.10 万元。

3、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公司以 2016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以截至该基准日经审计的公司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080001 号），经审验，各股东以公司经审计后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 17,100,000.00 元整，净资产超出股本部分人民币 558,013.51 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际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国标	8,600,000.00	50.292%	净资产折股
2	国标科创	5,000,000.00	29.240%	净资产折股
3	宝润投资	3,000,000.00	17.544%	净资产折股

4	何金祥	500,000.00	2.924%	净资产折股
3	合计	17,100,000.00	100.00%	-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2018年4月13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

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

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无信用风险组合和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无信用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合并范围内的组成部分、无减值迹象的政府往来。	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除上述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外,无客观证据表明客户财务状况和履约能力严重恶化的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

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十）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委托加工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产成品、半成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

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

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

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9.50
运输设备	5	19.00
办公设备	5	19.00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

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有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
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
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
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
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
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
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办公楼装修工程(四层加 建和内外装修)	10	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产品展示厅装修和布展	10	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专家人才公寓装修费	10	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厂房装修工程	10	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	---------------

(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 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公司超高压水切割机械产品的销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方法，内销的于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即将主要风险及报酬转移给客户时予以确认收入；外销的于产品报关出口离岸即将主要风险及报酬转移给客户时予以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九）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一)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二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要求，公司需要变更会计政策。

（2）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利润表中增加项目“其他收益”，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

财政部 2017 年度颁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为了规范企业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制定本准则。公司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发生的资产处理进行了梳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资产组，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财政部 2017 年度，财政部颁布《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本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规定，对于该规定影响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为了增强会计报表的可比性，将会计报表比较期间数按新准则编制口径进行调整，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第十一条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新修订的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进行了梳理，即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报告期内，公司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 517,658.56 元，变更后减少当期营业外收入 517,658.56 元，增加其他收益 517,658.56 元。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公司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发生的资产处理进行了梳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资产组，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

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度、2016 年度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五、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的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一定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0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0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

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和应税劳务销售额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及进项税转出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 2016 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 GR20164400106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税率的优惠政策。

七、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985.29	35,339.61
银行存款	3,788,024.47	3,314,131.84
其他货币资金	61,471.11	30,015.75
合 计	3,851,480.87	3,379,487.20

1、截止至期末，本公司无存放在境外的银行存款。

2、截止至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支付宝平台和微信平台上的余额。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29,104.68	100.00	553,654.92	7.66	6,675,449.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7,229,104.68	100.00	553,654.92	7.66	6,675,449.76

（续）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82,543.38	100.00	307,557.17	5.51	5,274,986.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5,582,543.38	100.00	307,557.17	5.51	5,274,986.21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1）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 内	4,661,111.00	5.00	233,055.55	5,249,943.38	5.00	262,497.17
1-2 年	2,285,993.68	10.00	228,599.37	273,600.00	10.00	27,360.00
2-3 年	245,000.00	30.00	73,500.00	59,000.00	30.00	17,700.00
3-4 年	37,000.00	50.00	18,500.00	-	-	-
合 计	7,229,104.68	7.66	553,654.92	5,582,543.38	5.51	307,557.17

(2) 组合中，无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无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 款总额 的比例 (%)
东源县创新发展中心	非关联方	1,500,000.00	75,000.00	20.75
ELITE CONNECTION MARKETING PTE LTD.	非关联方	1,276,316.20	88,163.54	17.66
惠州保均玻璃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0,500.00	28,025.00	7.75
肖添发	非关联方	446,000.00	22,300.00	6.17
Radatherm Pty. Ltd	非关联方	382,164.71	19,108.24	5.29
合 计	-	4,164,980.91	232,596.78	57.62

4、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的情形。

6、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7、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6,097.75 元。

（三）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15,618.50	100.00	936,666.13	100.00
合 计	315,618.50	100.00	936,666.13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占预付账款 期末余额比 例 (%)
河源市源城区新世界石膏天花板店	非关联方	100,000.00	装修款	1 年以内	31.68
上海渊虹超高压水射流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	材料款	1 年以内	28.52
厦门会展金泓信展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100.00	展览费	1 年以内	11.75
北京中硅展览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500.00	展览费	1 年以内	9.98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服务费	1 年以内	9.51
合 计	-	288,600.00	-	-	91.44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417.76	100.00	5,870.89	5.00	111,546.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17,417.76	100.00	5,870.89	5.00	111,546.87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266.13	100.00	3,063.31	5.00	58,202.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61,266.13	100.00	3,063.31	5.00	58,202.82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7,417.76	5.00	5,870.89	61,266.13	5.00	3,063.31
合 计	117,417.76	5.00	5,870.89	61,266.13	5.00	3,063.31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金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项（社保、公积金）	17,073.56	7,030.72
应收退税款	53,742.20	14,846.92
员工备用金	46,602.00	26,500.00
待抵扣进项税	-	8,900.49
服务费	-	3,988.00
合 计	117,417.76	61,266.1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退税款	53,742.20	1 年以内	45.77
张迪	员工备用金	24,602.00	1 年以内	20.95
应收员工社保款	代垫款项（社保、公积金）	15,453.56	1 年以内	13.16
张世亭	员工备用金	12,000.00	1 年以内	10.22
罗伍凤	员工备用金	10,000.00	1 年以内	8.52
合 计	-	115,797.76	-	98.62

6、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07.58 元。

（五）存货

1、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11,373.16	—	511,373.16	734,342.14	—	734,342.14
原材料	2,407,724.42	—	2,407,724.42	2,194,855.90	—	2,194,855.90
在产品	2,081,990.45	—	2,081,990.45	2,423,738.28	—	2,423,738.28
委托加工物资	41,694.00	—	41,694.00	55,592.78	—	55,592.78
合 计	5,042,782.03	—	5,042,782.03	5,408,529.10	—	5,408,529.10

2、存货跌价准备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可变现净值未存在低于存货成本的情况，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期初原值	1,988,532.44	1,610,302.58	250,723.61	3,849,558.63
2. 本期增加金额	597,435.90	—	138,328.05	735,763.95
（1）购置	597,435.90	—	138,328.05	735,763.95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期末原值	2, 585, 968. 34	1, 610, 302. 58	389, 051. 66	4, 585, 322. 58
二、累计折旧	-	-	-	-
1. 期初累计折旧	782, 242. 64	293, 916. 58	75, 070. 81	1, 151, 230. 0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1, 423. 90	285, 201. 00	62, 447. 53	559, 072. 43
(1) 计提	211, 423. 90	285, 201. 00	62, 447. 53	559, 072. 4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期末累计折旧	993, 666. 54	579, 117. 58	137, 518. 34	1, 710, 302. 46
三、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减值准备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期末减值准备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期初账面价值	1, 206, 289. 80	1, 316, 386. 00	175, 652. 80	2, 698, 328. 60
2. 期末账面价值	1, 592, 301. 80	1, 031, 185. 00	251, 533. 32	2, 875, 020. 12

1、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闲置或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七)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众创空间和	2, 322, 878. 25	-	2, 322, 878. 25	379, 583. 79	-	379, 583. 79

营销中心装修工程						
厂区供电系统改造工程	-	-	-	911,933.83	-	911,933.83
办公楼装修工程	-	-	-	1,002,989.54	-	1,002,989.54
产品展示厅装修和布展	-	-	-	952,785.84	-	952,785.84
合 计	2,322,878.25	-	2,322,878.25	3,247,293.00	-	3,247,293.00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数
众创空间和营销中心装修工程	379,583.79	1,943,294.46	-	-	2,322,878.25
厂区供电系统改造工程	911,933.83	20,000.00	-	931,933.83	-
办公楼装修工程	1,002,989.54	-	-	1,002,989.54	-
产品展示厅装修和布展	952,785.84	-	-	952,785.84	-
合 计	3,247,293.00	1,963,294.46	-	2,887,709.21	2,322,878.25

3、期末无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	期末额	其他减少的

				额		原因
办公楼装修工程(四层 加建和内外装修)	-	1,002,989.54	100,299.00	-	902,690.54	-
产品展示厅装修和布 展	-	952,785.84	95,278.56	-	857,507.28	-
专家人才公寓装修费	1,685,550.25	-	169,971.48	-	1,515,578.77	-
厂房装修工程	1,477,948.59	-	153,037.20	-	1,324,911.39	-
厂区供电系统改造项 目		931,933.83	69,895.04		862,038.79	
合 计	3,163,498.84	2,887,709.21	588,481.28	-	5,462,726.77	-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83,928.87	46,593.07
可抵扣亏损	126,602.91	
合 计	210,531.78	46,593.07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设备款	-	1,716,504.85
预付工程款	1,262,664.36	1,472,328.18
合 计	1,262,664.36	3,188,833.03

（十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7,000,000.00	4,750,000.00
合 计	7,000,000.00	4,750,000.00

注：本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支行签署编号为0200600081-2017年（分营）字00387号的《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7月6日至2018年7月5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5.655%；及签署编号为0200600081-2017年（分营）字00275号的《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750.00万元，其中，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7月19日至2018年7月18日，25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8月22日至2018年8月21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6.09%，公司在2017年12月26日归还250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支行借款保证由李国标及肖秀萍提供担保，担保人李国标及肖秀萍与贷款银行分别签订编号为0200600081-2017年（保）字00275号-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0200600081-2017年（抵）字00275号-1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及保证由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法定代表人李国标与贷款银行分别签订编号为0200600081-2017年（保）字00275号-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0200600081-2017年（抵）字00275号-2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逾期及展期借款情况：无。

（十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96,788.06	100.00	1,044,811.10	100.00
合 计	696,788.06	100.00	1,044,811.10	100.00

2、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款，账龄全部集中于1年以内，应付账款结构合理。

3、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期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5、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本报告期余额前五名的供应商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河源市晖翔精密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999.70	1年以内	30.14
东莞市台银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496.67	1年以内	16.15
河源市博开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47.18	1年以内	11.49
河源市源城区福瑞达金属材料行	非关联方	48,399.43	1年以内	6.95
深圳市誉顺佳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430.40	1年以内	6.23
合 计	-	494,373.38	-	70.96

（十三）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	44,285.31
合 计	-	-

（1）期末预收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6,494.71	1,775,131.06	1,739,811.51	171,814.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5,122.99	55,122.99	-
合 计	136,494.71	1,830,254.05	1,794,934.50	171,814.2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62,773.4		
	136,494.71	8	1,527,453.93	171,814.26
二、职工福利费	-	169,859.80	169,859.80	-
三、社会保险费	-	23,937.78	23,937.78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20,768.55	20,768.55	-
2.工伤保险	-	1,724.73	1,724.73	-
3.生育保险	-	1,444.50	1,444.50	-
四、住房公积金	-	18,560.00	18,56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短期带薪缺勤	-	-	-	-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九、其他短期薪酬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 计	136,494.71	1,775,131.06	1,739,811.51	171,814.2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52,813.14	52,813.14	-
二、失业保险费	-	2,309.85	2,309.85	-
合 计	-	55,122.99	55,122.99	-

(十五) 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7,001.59	855,589.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490.11	65,819.91
教育费附加	9,210.05	30,657.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40.03	16,356.45

企业所得税	66,641.37	347,212.15
个人所得税	6,236.55	6,227.98
堤围费	-	3,922.73
合 计	416,719.70	1,325,786.41

（十六）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73,386.23	100.00	187,233.24	100.00
合 计	1,173,386.23	100.00	187,233.24	100.00

2、期末数中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

3、按其他应付对象归集的本报告期末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账龄	账龄超过一年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7,547.17	服务费	1 年以内	不适用
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	289,970.90	租赁费	1 年以内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80,000.00	服务费	1 年以内	不适用
北京德恒（广州）律师事务所	62,264.15	服务费	1 年以内	不适用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10,000.00	服务费	1 年以内	不适用
合 计	1,149,782.22	-		-

注：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比年初数增加了 986,152.99 万元，增长了 526.70%，主要系新三板挂牌服务费未支付。

（十七）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16,251.80	356,000.00	873,658.56	1,298,593.24	项目补助
合 计	1,816,251.80	356,000.00	873,658.56	1,298,593.24	

2、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陶瓷超高压水切割和拼图机器人系统的研发与应用》：机器人项目	332,506.01	-	332,506.01	-	-	与收益相关
基于直驱式超高压水切割机器人的成套智能装备研究与应用	283,745.79	-	160,259.39	-	123,486.4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河源市科技创新券兑现资金计划项目	-	306,000.00	306,000.00		-	与收益相关
河源市鹏翔机器人超高压水切割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50,000.00	5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陶瓷超高压水切割和拼图机器人系统的研发与应用》：机器人项目	1,100,000.00	-	24,893.16	-	1,075,106.84	与资产相关
基于直驱式超高压水切割机器人的成套智能装备	100,000.00	-	-	-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究与应用						
合 计	1,816,251.80	356,000.00	873,658.56		1,298,593.24	

（十八）股本（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 计	
李国标	8,600,000.00	-	-	-	-	-	8,600,000.00
河源市国标科 创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5,000,000.00	-	-	-	-	-	5,000,000.00
河源市宝润投 资中心（有限合 伙）	3,000,000.00	-	-	-	-	-	3,000,000.00
何金祥	500,000.00	-	-	-	-	-	500,000.00
合 计	17,100,000.00	-	-	-	-	-	17,100,000.00

注：本公司历次增资、股权变更情况详见公司历史沿革。

（十九）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558,013.51	-	558,013.51
合 计	-	558,013.51	-	558,013.51

注：资本公积本期变动原因：本年度净资产折股确认相关资本公积。。

（二十）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9,755.54	-	-	99,755.54
合 计	99,755.54	-	-	99,755.54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97,799.89	-973,954.2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97,799.89	-973,954.2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4,157.61	1,971,509.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99,755.5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净资产折股）	558,013.51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4,371.23	897,799.89

(二十二)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10,351,162.93	9,672,681.83
2、其他业务收入	-	3,787.18
合 计	10,351,162.93	9,676,469.01
二、营业成本	5,838,596.49	5,742,143.87
1、主营业务成本	5,838,596.49	5,742,143.87
2、其他业务成本	-	-
合 计	5,838,596.49	5,742,143.87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按品种分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			
设备收入	9,628,525.12	5,580,365.91	4,048,159.21
配件收入	722,637.81	258,230.58	464,407.23
小 计	10,351,162.93	5,838,596.49	4,512,566.44
二、其他业务			
小 计	-	-	-
合 计	10,351,162.93	5,838,596.49	4,512,566.44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			
设备收入	8,937,033.94	5,383,912.15	3,553,121.79
配件收入	735,647.89	358,231.72	377,416.17
小 计	9,672,681.83	5,742,143.87	3,930,537.96
二、其他业务			
废品收入	3,787.18	-	3,787.18
小 计	3,787.18	-	3,787.18
合 计	9,676,469.01	5,742,143.87	3,934,325.14

3、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的情况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保均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1,025,641.03	9.91
Phu Son Technology 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	687,080.33	6.64
ELITE CONNECTION MARKETING PTE LTD.	681,078.70	6.58
Radatherm Pty. Ltd	670,953.03	6.48
惠州保均玻璃材料有限公司	650,000.00	6.28
合 计	3,714,753.09	35.89

（二十三）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002.66	44,623.42
教育费附加	18,064.48	19,124.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125.03	12,749.54
车船税	5,382.72	-
印花税	5,082.23	8,583.77
堤围费	-	2,206.37
合 计	94,657.12	87,287.42

（二十四）销售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6,405.10	252,540.83
运输费	168,534.47	202,028.84
广告与业务宣传费	357,895.94	7,310.00
差旅费	123,571.49	125,445.78
报关费	4,156.12	-
租赁费	80,716.80	-
折旧与摊销	104,762.66	-
参展费	-	188,645.36
其他	-	13,856.20
合 计	1,176,042.58	789,827.01

注：销售费用由上年的 789,827.01 元增长至 1,176,042.58 元，增长了 48.90%，主要是展厅装修费摊销增加、广告费用增加和新建福建销售点的费用所致的。

（二十五）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2,602.65	422,512.02
办公费	148,664.57	523,683.09
水电费	29,045.72	-
业务招待费	141,430.90	58,736.00

差旅费及其他	56,111.92	15,178.22
车辆费	143,243.50	-
保险费	25,102.66	-
研发费用	732,696.97	958,880.18
中介机构服务费	1,396,548.66	336,089.44
折旧与摊销	610,893.58	233,331.56
租赁费	221,971.20	-
合 计	4,268,312.33	2,548,410.51

注：管理费用由上年的 2,548,410.51 元增加到 4,268,312.33 元，增加了 67.49%，主要是本期新三板挂牌中介费用和装修费摊销所致。

（二十六）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4,752.51	322,320.25
减：利息收入	10,751.71	6,887.81
汇兑损失	32,841.15	-84,654.40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7,795.34	11,096.89
合 计	414,637.29	241,874.93

（二十七）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8,905.33	224,100.94
合 计	248,905.33	224,100.94

（二十八）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陶瓷超高压水切割和拼图机器人系统的研发与应用》：机器人项目	357,399.17	-

基于直驱式超高压水切割机器人的 成套智能装备研究与应用	160,259.39	-
合 计	517,658.56	-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56,000.00	2,260,748.20
其他	3,924.67	69.00
合 计	359,924.67	2,260,817.2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瓷砖超高压水切割和和 拼图机器人系统的研发 和应用		1,067,493.99	与收益相关
基于直驱式超高压水切 割机器人的成套智能装 备研究与应用		116,254.21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 专项资金		6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创新驱动发展专 项资金		106,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营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源市鹏翔机器人超高 压水切割工程技术研究 中心	50,000.00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河源市科技创新 券兑现资金计划项目	306,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56,000.00	2,260,748.20	-

(三十)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59,689.86	59,689.86	4,155.75	4,155.75
其他	0.34	0.34	-	-
合 计	59,690.20	59,690.20	4,155.75	4,155.75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6,001.14	284,586.05
递延所得税调整	-163,938.71	43,390.06
合 计	-147,937.57	327,976.1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72,095.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0,814.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001.1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827.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加计扣除	-54,952.27
所得税费用	-147,937.57

（三十二）现金流量表

1、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56,000.00	1,077,000.00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10,751.71	6,887.81
往来款及其他	1.94	9,878,657.49
合 计	366,753.65	10,962,545.30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2,328,604.13	738,355.19
财务费用	7,795.34	11,096.89
营业外支出	59,690.20	-
往来款及其他	-	5,375,978.59
合 计	2,396,089.67	6,125,430.67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	3,000,000.00
合 计	-	3,000,000.00

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4,157.61	1,971,509.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8,905.33	224,100.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9,072.43	352,048.77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8,481.28	66,587.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7,593.66	237,665.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 列）	-163,938.71	43,390.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 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5,747.07	399,525.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 列）	-1,103,630.30	750,488.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 列）	-684,430.91	-2,303,848.86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57.76	1,741,468.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51,480.87	3,349,471.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49,471.45	161,567.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2,009.42	3,187,903.49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一、现金	3,851,480.87	3,349,471.45

其中：库存现金	1,985.29	35,339.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88,024.47	3,314,131.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1,471.11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1,480.87	3,349,471.45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股东名称	金额（元）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李国标	8,600,000.00	50.29	50.29
合计	8,600,000.00	50.29	50.29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情况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河源市国标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河源市宝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何金祥	本公司股东
李靖青	董事

肖秀萍	实际控制人配偶
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六）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7 年确认的租金	2016 年确认的租金
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	厂房及土地租赁	市场价	452,014.08	329,519.04

2、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肖秀萍	固定资产-汽车	-	200,000.00
李国标	固定资产-汽车	-	1,300,000.00

2、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起止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担保方式
李国标、肖秀萍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2,000,000.00	2017.07.07-2018.07.06	否	保证
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2,000,000.00	2017.07.07-2018.07.06	否	保证、抵押
李国标、肖秀萍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5,000,000.00	2017.08.22-2018.08.21	否	保证
河源市金鹏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5,000,000.00	2017.08.22-2018.08.21	否	保证、

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抵押
李国标、肖秀萍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2,500,000.00	2017.07.19-2017.12.26	是	保证
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2,500,000.00	2017.07.19-2017.12.26	是	保证、抵押

注：2017年6月1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签订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编号为“0200600081-2017年（分营）字00275号”，借款金额为750万元整，以及2017年7月6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签订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编号为“0200600081-2017年（分营）字00387号”，借款金额为200万元整，均由李国标、肖秀萍、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提供保证，由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物为展示厅，产权证书为粤房地权证河字第1700010548号；宿舍，产权证书为粤房地权证河字第1700010547号；厂房1，产权证书为粤房地权证河字第1700010549号；办公楼，产权证书为粤房地权证河字第1700028786号。

（七）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本公司无关联方应收项目。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河源市金鹏强实业有限公司	289,970.90	177,956.82
其他应付款	李靖青	4,738.00	-
其他应付款	肖秀萍	-	9,156.42

九、或有事项

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3,658.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	-

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765.53
所得税影响额	131,637.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 计	686,255.60

（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8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5	-0.08	-0.08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兴工大道东边科三路二楼办公室